

湘乡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

湘乡市乡村振兴局

湘乡农联〔2023〕9号

湘乡市农业农村局 湘乡市乡村振兴局 关于确定 2023 年庭院经济试点项目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农业综合服务中心、乡村振兴办：

根据《湘乡市 2023 年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试点项目实施方案》（湘乡农联〔2023〕14 号）文件要求，我市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庭院经济试点项目申报工作，选择自然条件好、村干部能力强、农户意向高的村，培育一批示范村小组，一批示范户，点面开花推动村庄美起来、产业强起来、群众富起来，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有力支撑。经乡镇（街道）申报，组织相关人员现场核查，局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，确定泉塘镇、育塅乡等 4 个乡镇

8个村实施庭院经济试点项目（见附件）。请试点乡镇按照文件要求，尽快安排项目实施，加强项目资金监管。

附件：湘乡市2023年庭院经济试点村汇总表



附件：

湘乡市 2023 年庭院经济试点村汇总表

序号	乡镇	村名	备注
1	泉塘镇	泉塘村	
2		南薮村	
3	龙洞镇	大田村	
4		楠香村	
5	育塅乡	水口村	
6		花坪村	
7	栗山镇	荆泉村	
8		巴江村	